

股票代码：600482

股票简称：中国动力

编号：2023-014

债券代码：110807

债券简称：动力定 01

债券代码：110808

债券简称：动力定 02

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（“中国动力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公司应出席监事 5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5 名。会议由公司监事尤祥浩先生主持召开。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《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公司章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一致通过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同意选举尤祥浩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（www.sse.com）的《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82.98 亿元，同比增长 10.47%，营业总成本 380.62 亿元，同比增长 10.31%，利润总额 4.50 亿元，同比下降 42.89%，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3.33 亿元，同比下降 47.60%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32,687,082.86 元（其中包含在柴油机业务整合过程中中船动力集团过渡期归母净利润 36,234,613.98 元）。

公司此次分红基数不扣除中船动力集团过渡期归母净利润，现金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%。据此公司拟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,160,682,115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照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.47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01,552,059.41 元。

同时因公司现存已进入转股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，如若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，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发生变动，则以利润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，按照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为基数，对每股分红金额进行相应调整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〉及〈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风险评估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（九）逐项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为保证公司所属子公司（含孙公司）生产经营稳定开展，维护公司股东及投资者的利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计划 2023 年度内按实际生产经营情况，以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626,787.55 万元，向部分所属子公司（含孙公司）（以下简称“被担保人”）提供中短期贷款、商业承兑汇票、保函等融资及非融资事项担保。

1、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为资产负债率 70%以下被担保人提供担保的议案

同意为资产负债率 70%以下被担保人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25,726.00 万元担保额度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2、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为资产负债率 70%以上被担保人提供担保的议案

同意为资产负债率 70%以上被担保人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1,061.55 万元担保额度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环境、社会及公司治理（ESG）报告的议案》

依据 2022 年度公司在履行经济、环境、社会和公司治理方面责任的发展与实践，公司参照联合国全球契约颁布的“十大原则”、全球报告倡议组织《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》、中国社会科学院《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指南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，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编制了《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环境、社会及公司治理（ESG）报告》，旨在向利益相关者公开报告企业运行情况，帮助企业股东、合作伙伴、员工深入透视公司的环境、社会及管治实践活动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(十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拟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，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，聘期一年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